

证券代码：870815

证券简称：汇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长春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诉讼进展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长春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10日接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法官电话通知，关于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二审上诉北京理工大学，定于2021年3月25日开庭，因受疫情影响法院并没有出具受理通知书及开庭通知，故公司也没发《涉及诉讼进展公告》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信息披露规则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上述事项的相关公告应于两个转让日内完成披露。因工作人员原因，公司未能及时披露《涉及诉讼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，特此补发公告。

公司就以上补发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、完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5日